

证券代码:300984 证券简称:金沃股份 公告编号:2025-072

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1.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变更或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
2.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3.本次股东会的议案》为特别决议事项,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.召开时间

(1)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2025年6月9日(星期一)下午14:30

(2)网络投票时间: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:2025年6月9日上午9:15-9:25,9:30-11:30和下午13:00-15:00;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:2025年6月9日15:00-15:00。

2.召开地点: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航埠镇刘山1号公司会议室

3.召开方式: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4.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

5.主持人:董事长杨伟先生

6.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,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7.会议出席情况:

(1)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45人,代表股份52,997,151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.1556%。

其中: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5人,代表股份52,895,172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832%。

(2)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40人,代表股份101,979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其中: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,代表股份0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40人,代表股份101,979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82%。

(3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(4)律师出席情况

公司聘请的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,出具了《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共审议9项议案,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,出席会议股东认真审议,形成如下决议:

1.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52,988,63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39%;反对5,34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01%;弃权3,18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6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93,45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.6453%;反对5,34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.2364%;弃权3,18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1183%。

本议案属于股东会特别决议事项,根据表决结果,本议案获得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/3以上同意,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2.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股东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52,988,63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39%;反对5,34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01%;弃权3,18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6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93,45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.6453%;反对5,34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.2364%;弃权3,18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1183%。

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。

3.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52,988,63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39%;反对5,34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01%;弃权3,18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6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93,45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.6453%;反对5,34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.2364%;弃权3,18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1183%。

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。

4.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52,988,63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39%;反对5,34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01%;弃权3,18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6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93,45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.6453%;反对5,34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.2364%;弃权3,18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1183%。

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。

5.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52,988,63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39%;反对5,34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01%;弃权3,18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6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93,45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.6453%;反对5,34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.2364%;弃权3,18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1183%。

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。

6.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52,988,63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39%;反对5,34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01%;弃权3,18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6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93,45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.6453%;反对5,34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.2364%;弃权3,18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1183%。

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。

7.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52,988,63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39%;反对5,34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01%;弃权3,18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6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93,45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.6453%;反对5,34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.2364%;弃权3,18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1183%。

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。

8.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52,988,63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39%;反对5,34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01%;弃权3,18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6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93,45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.6453%;反对5,34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.2364%;弃权3,18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1183%。

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。

9.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52,988,63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39%;反对5,34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01%;弃权3,18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6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93,45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.6453%;反对5,34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.2364%;弃权3,18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1183%。

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。

10.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52,988,63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39%;反对5,34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01%;弃权3,18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6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93,45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.6453%;反对5,34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.2364%;弃权3,18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1183%。

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。

11.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52,988,63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39%;反对5,34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01%;弃权3,18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6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93,45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.6453%;反对5,34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.2364%;弃权3,18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1183%。

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。

12.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52,988,63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39%;反对5,34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01%;弃权3,18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6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93,45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.6453%;反对5,34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.2364%;弃权3,18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1183%。

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。

13.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52,988,63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39%;反对5,34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01%;弃权3,18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6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93,45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.6453%;反对5,34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.2364%;弃权3,18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1183%。

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。

14.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52,988,63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39%;反对5,34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01%;弃权3,18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6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93,459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.6453%;反对5,34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.2364%;弃权3,18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1183%。

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。

15.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